

台水公司第一區管理處 建築類設施維護管理執行情形表

113.12.31									
類別	執行機關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		昇降設備		消防設備		高低壓設備	
		維護日期	維護結果	維護日期	維護結果	維護日期	維護結果	維護日期	維護結果
辦公室	第一區管理處	112.1.5	合格	113.6.14	合格	113.5.29	合格	113.12.2	合格
	水質課	無		無		113.5.27	合格	無	
營業辦公廳	基隆服務所	112.12.22	合格	無		113.5.29	合格	無	
	淡水營運所	112.10.25	合格	113.1.3	合格	113.5.23	合格	113.12.2	合格
	瑞芳營運所	112.11.16	合格	113.7.11	合格	113.5.24	合格	無	
	汐止營運所	113.6.27	合格	113.7.24	合格	113.5.22	合格	無	
	萬金營運所	113.10.8	合格	無		113.5.24	合格	無	
	文山營運所	112.11.2	合格	無		113.5.23	合格	113.11.26 113.11.27	合格
	貢雙營運所	112.11.22	合格	無		113.5.24	合格	113.11.14	合格
管理樓	新山給水廠	111.2.15	合格	無		113.5.29	合格	113.10.16	合格
	八堵抽水站	無		無		113.5.29	合格	113.10.18	合格
	暖暖淨水場	無		無		113.5.29	合格	113.10.16	合格
	安樂淨水場	無		無		113.5.29	合格	113.10.16	合格
	六堵淨水場	111.2.18	合格	無		113.5.29	合格	113.10.17	合格
	中幅淨水場	無		無		113.5.24	合格	113.11.29	合格

備註：

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依「建築法」及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每 2~4年 檢查1次（依建物類別、規模而定）。
2. 昇降設備：依「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每年安全檢查 1~2 次（依建築物年限而定）。
3. 消防設備：依「消防法」、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每年檢修 1 次。
4. 高低壓電器設備：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器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每半年檢驗 1 次